

上市公司一季报预告有什么规定：创业板预告2023新规- 鸿良网

一、季报在什么情况下要发布预增公告？

论坛)2005年三季度业绩增长超过50%，但公司却未在季报公布以前发布预增公告，是否属于违规-信达律师事务所麻云燕律师答： ;

 ;

 ;

 ;

根据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在编制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时，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将出现净利润为负值或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下降50%以上的，应当在本定期报告中进行业绩预告，但比较基数较小的公司，在征得交易所同意的情况下，可以豁免进行业绩预告。

考虑到兰州黄河(行情，论坛)去年同期业绩，其在信息披露方面是否违规，应当视其就不进行业绩预告事宜是否获得交易所的豁免决定。

共找到个相关网页.

二、创业板预告2023新规

法律分析：2020年新规规定创业板需要披露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和年报，其中半年报和年报业绩变动50%强制披露预告，一季报和三季报预告自愿披露，2021年6月1日之后创业板只需披露半年报和年报，一季报，三季报自愿披露。

注意不是预告，而是季报都不强制披露，公司自愿披露。

法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1.1 为规范公司股票、存托凭证、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以下统称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上市行为，以及发行人、上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章程》，制定本规则。

1.2 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在本所创业板的上市和持续监管事宜，适用本规则；

本规则未作规定的，适用本所其他相关规定。

1.3 发行人申请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在本所创业板上市，应当经本所审核同意，并在

上市前与本所签订上市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有关事项。

1.4 发行人、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或存托凭证持有人、实际控制人、收购人、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等自然人、机构及其相关人员，破产管理人及其成员，以及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规则和本所发布的细则、指引、通知、办法、指南等相关规定（以下简称本所其他相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

1.5 本所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规则、本所其他相关规定和上市协议、相关主体的声明与承诺，对第 1.4 条规定的主体进行自律监管。

三、求关于上市公司季度和中期业绩预告方面的规定

深交所日前制定了《上市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披露工作指引》。

《指引》只适用于深市主板上市公司的业绩信息披露，三种情况下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及时进行业绩预告。

这三种情况是：预计公司本报告期或未来报告期（预计时点距报告期末不应超过12个月）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业绩出现大幅变动（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的；

在公司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经财务核算或初步审计确认，公司该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扭亏为盈、与上年同期相比业绩出现大幅变动（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的；

其他深交所认为应披露的情形。

但当比较基数较小时，上市公司可向深交所申请豁免披露业绩预告。

《指引》还规定，上市公司在对其第三季度报告的经营业绩进行业绩预告及修正时，应同时披露公司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以及第三季度本季度的业绩情况。

在发布业绩预告后，如出现实际业绩与预计业绩存在重大差异，上市公司应及时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此外，上市公司如在定期报告披露前业绩被提前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包括本报告期相关财务数据在内的业绩快报。

深交所鼓励上市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前，主动披露定期报告业绩快报，但在披露业绩快报后，如出现实际业绩与业绩快报存在重大差异，上市公司应时发布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四、上市公司财报较上一季有多大变化时需要提前预披露？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1号----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

五、年报和一季报一起出吗

不在一起。

上市公司必须披露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一季报和三季度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为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四个月内，即1月至4月，中期报告由上市公司在半年度结束后的两个月内完成。

即7、8月份，季度报告由上市公司在会计年度前三个月、九个月结束后30日内编制，即第一季度报告在4月份，第三季度报告在10月份。

因此，一季报和年报的预告可以不一起公布，具体时间以上市公司公布的时间为准，披露必须在证监会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逾期发布季度报告的，交易所可以暂停该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交易，同时公开谴责该公司及相关人员。

扩展信息:上市公司是一种股份有限公司，除了被批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外，还必须满足一定的条件。

《公司法》和《证券法》修订后，将有更多的企业成为上市公司和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司。

上市要求1、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股票已向社会公开发行。

上市公司2、公司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3、开业三年以上，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原国有企业依法改建后设立的，或者本法施行后新设立的，其主要发起人为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可以连续计算。

4、持有面值人民币1000元以上股份的股东人数不少于1000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

公司总股本超过4亿元的，其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比例为10%以上。

5、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上市程序公司上市程序根据《证券法》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程序如下:向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申请股票上市。

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必须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证券监管部门可以授权证券交易所依照法定条件和程序核准公司股票上市申请。

接受证券监管部门的审批。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

，予以批准；
不符合条件的，予以拒绝；
缺少所需证件的，可以要求其限期补齐；
如果预计不会支付，申请将被拒绝。
向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申请上市。
股票上市申请经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后，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核准文件和下列文件：
1、上市报告；
2、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决定；
3、公司章程；
4、公司营业执照；
5、经法定验证机构验证的公司最近三年或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
6、证券公司的法律意见书和推荐信；
7、最新的招股说明书；
8、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六、上交所和深交所一季度预增预减是否强制要求公告

也是强制公告的

（编辑：闫帅）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一季报预告有什么规定.pdf》](#)

[下载：《上市公司一季报预告有什么规定.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一季报预告有什么规定》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鸿良网】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http://www.83717878.com/chapter/40242353.html>